



荏苒

仓木◎著

荏苒过后一切都已改变，
唯有忧伤安然无恙。

云南出版集团公司
云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荏苒/仓木著. —昆明: 云南人民出版社,

2010. 12

ISBN 978 - 7 - 222 - 07065 - 3

I. ①荏… II. ①仓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256435 号

责任编辑: 西捷 段金华

装帧设计: 中尚图

书 名: 荏 苒

作 者: 仓 木 著

出 版: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

发 行: 云南人民出版社

社 址: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

邮 编: 650034

网 址: www.ynpph.com.cn

E-mail: rmszbs@public.km.yn.cn

开 本: 880 × 1230 1/32

印 张: 6.25

字 数: 145 千

版 次: 2011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排 版: 中尚图

印 刷: 北京大地印刷厂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222 - 07065 - 3

定 价: 22.00 元

那爱让我躲闪不及（自序）

无论哪一个夜晚，对我来说，睡眠都是一件非常困难而漫长的事情。经常熬着熬着天就亮了，思想是那么的清晰，像一条条笔直的马路，眼睛不知疲惫地睁着，看着窗外的光，一点一点地发生微妙的变化，然后，这新的一天又开始了。

我总是拥有无穷力量的占有欲，不知道怎么从身体里爆发出的这些力量，想拥有这世界上一切我所感兴趣的东西，并收纳。我没有那么大的精力，时间，和脑容量，每天都像是一个市井妇人，有忙不完的事情，忙完了这个，新的事情又接踵而至，无论是喜欢的还是不喜欢的，永远永远也做不完，然后，在这些一个个完成和未完成之间，就不自觉的活到了今天这个尴尬的年龄，值得庆幸的是，这本书终于完成了。

每次构思一个新的故事要有一个新的名字，那是一种怪癖，我觉得。当我听到一个好听的名字和词语的时候，所有人物，故事情节，他们的样子，和那些理也理不清的爱恨情仇，就在一瞬间，像武侠小说里面传授武功心法一样，全部跑到脑海里。就这样，一个又一个的故事诞生了。

这些故事是有着大致相同的血脉，仔细看又都不相同，是某种内敛的精神，像家族遗传一样的，让他们联系在一起。这些故事像一个个活生生的实物站在我们面前，让我们无法忽略它。是的，是因为我们忽略了它们太久了，以至于，当我决定要写他们

的时候，它们就那么诚恳的站在我面前，让我不得不立刻下定决心，让我放大，放大那些我们有意或无意去忽略的东西，那些无法躲闪的现实，那些血淋淋的，黏稠的东西，原来也有一个好听的名字，叫做爱情。

那些不知疲惫的爱，出现在每一个故事中，不同的人的身上，那些女孩他们多半拥有着大致相同的命运，但她们的爱却有着各种不同的表达方式，那些无法掩饰的爱，无论怎样掩藏，都还是赤裸裸的展现在众人面前，像一颗颗拨了皮的荔枝，去掉那些有着粗糙纹路的表皮，洁白而光滑的爱，无法遮掩的对着我诉说着他们每一个人的故事。

小时候，每当看到那些童话故事的最后一句，都觉得是一段童话最至高无上的结局。自此，公主和王子过上了幸福而快乐的生活。好像觉得这个世界上的一切事情都应该如此。记得我看到的第一个不那么完美的故事，应该是《小美人鱼》，大致上，身边所有的朋友发现这个世界没有那么完美无缺，都应该是从这个凄美的故事开始的吧。小美人鱼最终没有杀害王子，她选择跳入大海，化身成无数美丽的泡沫。每一颗晶莹剔透的泡沫都像他们爱情的写照，是何等的漂亮，又是何等的脆弱。

从那时候开始，小美人鱼变成了我心中最完美最勇敢的姑娘。她常常在我耳边对我诉说那些她所听到的和在人间经历过的故事，那些和她一样勇敢，和她一样拥有脆弱爱情的人们，于是，他们就这样，每个人带着自己沉重的行囊，那些行囊里没有干粮，没有书卷，没有衣物，没有盘缠，只有那些无法丢弃的，甩也甩不掉的故事，那些曾经，美的令人窒息，而最终幻化成我们口口相传的唾液，随风就这样飘散了。

忘记了是哪一天的哪一个夜晚，无法安睡的辗转，那些人们

不停地敲打着我的头，逼迫我把他们记录下来，就这样，在那个安静的深夜，我坐在床上，像一个邈远的孩子，缩在被子里，用手边随便抓起的纸和一直铅笔，就这样的，写下了第一个故事，那些废寝忘食的爱就这样，从此与我有了无限的关联。

总习惯了，看某部偶像剧或某部漫画的时候，看到结尾那种大团圆的美好场景，总是不自觉的露出微笑，这种微笑是一种满足，是内心深处向往着一切都安好的祝愿，而终究，无法忽视的那些疯狂的爱，像找到了志同道合的知音，统统跑到我这里，让我为他们打抱不平。

是从一部韩国的电视剧开始的，那种残缺的爱，是这个国家每一部电视剧都可以引人入胜，并且不分年龄的吸引他们的原因，电影中的女配角在整个过程中为了自己喜欢的人，陷害，杀戮她身边的人，尔虞我诈，绞尽脑汁，不择手段，似乎对于这种习惯性的归于坏人行列里的女人，不管用什么样的词语形容她都不觉得有过。最终，当她死去的时候，她对她所爱的男人说：记住，这也是爱。

那一刻，清晰而透彻的看到了，这个世界必须有了这样残忍的爱，才是完整的。

从那个时候开始，那爱像一条蜿蜒流淌的河流，在我的心里，无声无息的流淌，那些像故事中的男主角一样的人们，在我的生命中，来回的穿梭。世界就这么大，那些都已逝去的往事，总是调皮的穿梭在我梦里，并伴随着那些残缺的爱，让我总是唐突的想起他们的脸，我把他们都印在了纸上，任凭记忆在无情岁月中如何蹉跎，他们终究那样安好的躺在纸上，宁静致远，并长久保持着我们年轻时候的样子，那些激动的，让人想从心底咆哮的爱。

我一直以为，那些人，那些记忆，当我把它们变成一个个故

事，一个个可以口口相传的唾液的时候，就真的能随风飘散了，我把自己掏空了，把我所有的爱都放在了这些人身上，所以，我解脱了，我会有新的生活。那些我难忘的回忆，被印在纸上的一瞬间，随着笔在纸上划出的憎恨，随着键盘发出的声声抱怨，随着印刷机器把那些爱，那些人，那些故事，硬生生的印在纸上。我终于变成了一个躯壳，一个没有灵魂，没有爱的躯壳。

可这世界上，终究没有人能躲闪的了。

那爱像身体里生生不息的血液，温暖的包裹着内心所有柔软而脆弱的地方，无论是醒着抑或是沉睡，那爱都在我眼前晃动，生怕我丢下它们。越是把它们留在纸上，就越清晰的在脑海里仔细的斟酌了一遍。最终，像是无法根除的胎记，就那样，寥落的终身跟随着我。那种忧伤的爱，陪伴着我一直走到现在，更喜怒无常的牵动着我的神经，反而更清晰的记得，它们的模样。

承认了，终究还是承认了。把自己掏空的时候，它们便带着它们路上所找寻到的家眷，像看父母那样的又回到我身旁，更多的情感累积在心头，外表宁静，内心像一个精神分裂的病人，喧闹着，无法停息。

窗帘透过微亮的阳光。我从没有看过日出，别人问我的时候，我总是这样回答，是的，这是真话，我没有撒谎，我从没有看过日出。但又有谁知道，我每天都是看着太阳从我的窗前升起，看着宇宙尽头的地方露出无限延伸的红线，那应该是天涯海角了吧，我曾经这样想，或许有一天，我走到了天涯的尽头，那爱便嫌距离太远而终于离开了我，自此，便不再想起那些记忆里让人落泪的脆弱的故事。

这本书叫《荏苒》，等到我起这个名字的时候，我还没有找到那些所谓的尽头，那个每天从我窗前划出的红线，近在咫尺，却

遥不可及。时光一刻也没有停留的把那些旧的人，旧的故事带走了，那爱却留在了我心里，直到今天，又有了新的故事，新的人，那爱没有一刻的削弱，而是越来越充实了。

我是这样的爱着它们，又这样地想躲避他们。

那些曾经起初瑰丽的像一个仙洞似的爱，最终颓废的像沼泽一样的爱，在我的身躯里，以一个矛盾体的形式，肆意的延伸，直到冲破皮囊，跟随着灵魂一起，到世界的尽头，去看看那矢志不渝的爱情，会不会消失于此。

终究是要忍受，那爱留给我的一切残局。

无法躲闪，像歌词里那样贴切的形容：

有生之年，狭路相逢，终不能幸免……

仓木

2010年9月9日19点7分

游 戏

游戏几乎玩完了她所有的卡带，只剩下最后一张了，她几乎急得快要哭出来。如果最后一张也结束了，她就要彻底离开那个叫漠的男孩子，她轻轻地抱着最后一张卡带，不舍得把它放进电脑里。因为那一个简单的动作可能会让他永远离开游戏。

她不想那样做，因为她深深地爱着那个永远无法支配自己命运的男孩，游戏喜欢占领他的身体，让他带她去消灭那浮华已久的恶魔，去拯救那远离尘世的风月公主。

卡带的最后一道关卡是漠去救风月，可游戏知道结局，她知道以她所给漠带来的能力可以轻而易举的救出风月，并与她相思相守，这是对于一个卡带最完美最至高无上的结局了。但是游戏并不想如此，因为游戏无法控制结局的美好，所以游戏不舍得打开最后一盘卡带，她用深蓝色的信纸整整齐齐的包上它，还用粉色的丝带在卡带的左上角打了一个精致的蝴蝶结。

游戏站起来疯狂的望着整间屋子，想要把卡带藏起来，像是生怕风月等得太久了，漠也没有去救她，她自己跑来找漠。

“不能让她知道，不可以，绝对不可以。”游戏疯狂的用手在挖着一个巨大的洞，在地下，像狗一样的挖洞。后院安静的如同死了一般，天色也忧郁的黑，游戏向四周看了看，将她包好的卡带放在洞里，迅速地把它埋在里面。突然，一只老鼠从游戏身边跑过，游戏随手拿起身边的铁锹就打向老鼠，不停的反复，不停

的反复……开始老鼠还会发出“吱吱”的声音，后来便在地上不出声了，直到黑色的血液流向游戏的脚底下，她才放下铁锹，望着老鼠的尸体冷笑着。

“这样你就不能告诉风月漠在我这了！”电脑荧屏一闪一闪，游戏反复的看着原来的漠，那个游戏赋予他生命与力量的男人。那个游戏深爱着的男人。黑色长长的头发，棕色的眼睛，如此漂亮的脸庞。游戏几乎要大喊出来，她又一次见到漠。可是，这一次见到他，他的身边多了一位妖娆的女子，身着紫色青衣，亲密的用手挽着漠的胳膊。她似乎注意到了游戏在看她，她看着电脑外的游戏笑了，笑得那么的妩媚，倾国倾城……

游戏猛的坐起来，天已经亮了，是梦……游戏拿过床头的闹钟，已是中午12点多了，她起身下床，打开冰箱，里面只剩半块面包和一袋牛奶，空空如也，他的胃突然有点痉挛，她已经三个月没有出过门了，上一次出门是因为她的电脑坏了，无法再读取她之前所储存的对漠的全部记忆。她很着急的跑到小镇的街上找到会修电脑的男孩帮她修好了电脑。为了感谢，游戏请他吃了全小镇最好吃的蚂蚁上树。那是一个漂亮的男孩子，游戏想。可是，他一生永远也不及她卡带里漠的半点。为了表示她的心情她在小镇第一次如此疯狂的购物，她买了足够她用半年的食物和水分。因为她半步也不想离开漠。

可是，三个月，冰箱所有的食物都已经用完了。该死的，游戏想，不过或许她再也用不到食物了，因为她要离开小镇了，游戏迅速的取下挂在墙上的巨大的地图铺在地上，她跪在地图上寻找卡带上说漠生活的那个小镇，游戏决定要去那里找他。

地图上有无数个稀奇古怪的地名，游戏仔细耐心地寻找着。像是圣诞节里小女孩跪在地毯上寻找她的圣诞礼物般那么的慎重。

漠所生活的地方叫漠园，那是一个只有巨大沙丘和杀戮的地方，游戏在地图上根本找不到这个地方，她想：也许是在用什么方式将这没有人烟的巨大沙漠，用别的方式代替了。于是她找到了因沙漠而被吞噬的村庄，那里叫楼兰。

游戏终于又出门了，她似乎已不适应阳光对她眼睛的照射。她眯着眼睛望着周围的一切，好像这都已与她无关，她似乎已经不属于这个世界，而只属于漠的世界。

她又来到三个月前购物的那个超市，看到那些琳琅满目的食品，她都不知道要吃什么。好像很久，很久，除了面包和牛奶之外，她再没吃过其他的食物。想着她的胃又痉挛了一下，她捂了捂胃，还是装了些面包和牛奶在车厢里。

离开小镇的时候，游戏又见到了曾帮她修好电脑的男孩。若不是他先打招呼游戏几乎早已忘记了他的样子，离别时游戏又默默地想，他是一个多么漂亮的男孩子啊，可惜他的一生都不及漠的半点！

那是一个很荒凉的小镇，其实可以直接说是沙漠，比游戏想象中要荒凉的多，只有沙丘没有杀戮。因为在一个星期前的途中，自踏入那楼兰的地方起，游戏就再没有见过一个人。只有懒散偶尔路过的骆驼，游戏只徒步在这里行走，她不敢靠近骆驼，所以在一个星期里，她根本不知自己走了多远，亦或是只在盲目的画圆，因为每一片地都是那么的相似，甚至可以说是完全相同。在这样恶劣的条件下，游戏严重的中暑和脱水导致她的旅途更加艰难。可是她却一直没有忘记她要寻找的地方，寻找的人，那个永远活在她精神世界的人。

“该死的”游戏坐在沙丘上，她几乎已无力呼吸，完全瘫倒在沙堆里，这让人制呕的光线，游戏想她开始怀念她的房间，那么阴暗潮湿，没有窗户，没有一丝光线，除了电脑发出的淡蓝色的

亮光之外，那是唯一的光线了，游戏也从未感觉到寒冷因为那是漠所带给她的温暖，她的头突然剧烈的疼痛：“我，我忘了我叫什么名字？该死的！”游戏坐起来用拳头使劲的砸自己的头。

“你叫游戏”我提醒她“不，该死的作者，我本名不叫游戏的，天呐！我忘记了我叫什么名字！”她拼命的撕扯着自己的头发。

“是吗？你明明就叫游戏，因为你只是一场游戏，由我为你安排一生的游戏”我在一次提醒她“你叫游戏，却爱上了你卡带里的漠，而他的人生也只是一场游戏，由你来安排的游戏！”

“不！”他歇斯底里地喊“你这个无耻的作者，你知道我不可能找到漠的对不对？你还要我来这里，是为了杀我对不对？”

“哈哈……”我冷笑着“你错了，我的宝贝，我精心把你创造出来，我怎么忍心杀你呢？要找漠的人是你，是你自己的意识带你来这里的，这和我毫无关系，只可惜……”

“可惜什么？”

“可惜你永远也无法找到漠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游戏突然像疯了一样的站起来。

“因为除了你打死的那只老鼠外，还有一个人知道你把卡带藏在哪儿了！”

“谁!!!”

“当然是我！你这个愚蠢的笨蛋，因为是我安排你用蓝色的信纸包好卡带，还用粉色的丝带打上了蝴蝶结，是我安排你把它埋在了后院的地下，你的一生都由我安排，现在你永远都不可能找到漠了！因为我拿走了卡带”

“不……”游戏的声音在耳边回荡，可我已经合上本子放下笔，这个动作或许就等于游戏整个人生的终结，我拿起身边用蓝色信纸包好的卡带，淡淡地微笑……

时间

时间似乎被洗了脑，来到一个她完全陌生的世界，没有战争与残酷无情的杀戮。

时间穿着肥大的白色 T - 恤，红色的披肩发，可这里正是冬天，时间抽搐了一下。四周没有人，也望不到边，只有漫天的雪花，被世界遗忘的失落与苍白。

她的红发同她 T - 恤上的血迹一样耀眼。

时间同男孩认识不久，那是一种匆忙的爱，她如同爱护自己生命一样的去爱男孩，可惜他死了，就死在时间的面前，玻璃划破了他强烈跳动的脉搏，鲜血忘情的和时间的泪水一起溅在她白色的 T - 恤上。自此，时间像爱男孩一样的爱这件 T - 恤，因为这是男孩留给她唯一的東西，他们认识才短短三个月而已，男孩走得太匆忙了，忘记带上时间了，她这样想。

时间不知道她怎么会来这里，好像在来之前她才刚刚穿上男孩留给她的 T - 恤，还来不及失落，就来到这里。

他们认识也是在着个季节，那时男孩总是穿得很单薄，惹得时间一阵阵心疼。

可男孩现在死了，时间再也见不到男孩在这个季节里穿着单薄的 T - 恤了，可时间的心却更疼了起来。